

火星人厨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火星人厨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火星人厨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火星人厨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就有关情况向公司进行了询问。现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意见

经认真审议《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提出的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及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上市后前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未来经营计划的实施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二、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高品质、高附加值的专业服务，也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以及投资者保护能力。公司续聘年度审计机构事项的相关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未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三、关于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经对公司《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其公司内部控制的相关制度、文件等资料的认真负责审核后，我们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合规、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够结合公司自身的经营特点和发展情况持续改善和优化。公司的法人治理、生产经营、信息披露和重大事项等活动均能够严格按照公司各项内控制度的规定进行，并且对各环节可能存在的内外部风险进行了合理控制。公司编制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情况，不存在重大遗漏和误导性陈述，且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四、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意见

经查阅公司《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及相关资料后，我们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五、关于 2022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意见

经审议，我们认为：公司拟定的 2022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有利于强化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 2022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六、关于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意见

经认真审议《关于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我们认为：本次担保事项及其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被担保方为公司推荐并经银行审核确认后纳入授信客户范围的公司下游非关联经销商，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公司对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事项。

七、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及专项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2、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外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1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77%；公司实际提供担保总余额为 2,616.34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77%，担保对象均为公司非关联经销商，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等情形。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与公司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严格限制占用公司资金；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火星人厨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署）：

叶时金

姚志高

徐亚明

2022年4月13日